

##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6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1年6月1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以现场与传真结合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6名，应表决董事6名，实际表决董事6名。会议由董事长徐明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在保证全体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本次会议采取逐项书面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北京普仁鸿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为共同发展北京地区医药市场，公司与普仁鸿公司四名股东拟向北京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计转让普仁鸿公司55.65%的股权，其中公司将以24,955万元的价格转让普仁鸿25%股权给北医股份。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北医股份成为普仁鸿第一大股东，共持有普仁鸿55.65%股权，本公司成为普仁鸿第二大股东，共持有普仁鸿20%股权。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取得的收益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故本次交易尚需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2) 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11 年临时股东大会，有关股东大会的详细情况请见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 年6月17日